

# 新元史

第一册

新元史二百

五十七卷

少詹以後改訂舊史者雖有成  
書仍不厭讀者之意膠西柯鳳孫  
學士為余丙戌同年既入翰林假  
館中所貯永樂大典讀之擇裨於  
元史者鈔為巨帙固知其有著  
書之志矣已而從元和陸文端公

家得洪文卿侍郎繙譯西書藁  
本始知刊行之元史譯文證補編  
遺尚多而東西學者之撰述洪氏  
所未及見者學士亦獲而譯之又  
博訪通人假其藏書多四庫未收  
之祕笈旁及元碑拓本又得三千

餘事於是泰互攷訂殫十餘年之  
精力撰新元史二百五十有七卷近  
世治史學者未有及學士之博篤  
者也余嘗質於學士曰休傑之文  
鍾翻疊譯往々彼此牴牾私家之  
狀誌又恐虛罔不實可據為信史

乎學士曰其牴牾者必博求證據  
不敢逞胸臆以決之其虛罔者覈  
諸事實不難知也蓋其用意矜慎  
如此元之太祖力征經營武功輝赫  
舊史所謂奇勛偉績史官失於  
記載者今之新史具詳其事世祖

以來紀綱法度粲然畢舉凡丁賦  
稅則鈔法海運河防刑制與夫  
服制之圖郊祀之議君臣之謚  
法舊史所略而未備者今則綴述  
遺聞悉著於篇至於宗藩懿戚  
下逮當時之士以功名文學節義顯

者補為列傳皆學者所不可不知者也昔新舊唐書論者互有短長學士此書贍而不蕪義例尤嚴視舊史殆倍蓰過之其列於正史宜矣余既為付梓又序其簡端以總承學之士庶幾謂余言為不謬

乎天津徐世昌

# 大總統令

教育部呈柯劭忞所著新元史精審完善  
請特頒明令列入正史以廣流傳等語元  
史原書由宋濂王禕倉卒蕝事疆域姓氏  
舛漏滋多前代通儒屢糾其失間有述作  
均未成書柯劭忞博極羣言搜采金石旁  
譯外史遠補遺文羅一代之舊聞萃畢生  
之精力詢屬詮采宏富體大思精應准仿

以餉士林此令

呈爲奉

諭交部閱看之新元史精審完善擬請仿新舊唐書五代史之例與元史一併列入正史以廣流傳而光冊府  
恭呈仰祈

鈞鑒事本年十一月七日准公府祕書廳函開柯劭忞所著新元史一部奉

諭交部閱看等因查元史原書成於明初距元之亡不過二三年元人之說部文集足供史料者當時或有未著或著而未成或成而未出雖憑採訪以修訂未合衆說以參稽四庫全書總目論之詳矣宋濂王禕諸儒固

皆一時鴻博之彥而兩次開局僅及年餘始事既驟蕲  
事又速倉猝失檢舛漏實多顧炎武日知錄指其沿用  
誌銘直引案牘猶止失於檢裁朱彝尊曝書亭集列舉  
其一人兩傳則尤屬紕繆之大者厥後中外大通譯籍  
叢出於成吉思汗之偉迹伊蘭四汗之雄圖堪以參證  
發明者不一而足柯劭忞所著新元史廣搜羣籍旁及  
金石遺文復遠譯東西學者撰述參互考正力求精當  
訂誤補遺刪複之外於正是非審虛妄兩端尤爲加意  
用力旣勤閱時又久覃思竭慮者凡十有餘年始克成  
書故其精審完善實遠出元史原書之上查清乾隆年

間頒行二十四史唐書及五代史均新舊並存新元史  
足以訂正舊史饋餉士林非僅如新舊唐書新舊五代  
史文字有繁簡體例有異同已也擬請

特頒明令將柯劭忞所著新元史仿照前例與元史一  
併列入正史用廣流傳以光冊府是否有當理合具文  
呈請

鑒核施行謹呈

大總統

署教育次長代理部務傅嶽棻

新元史目錄

本紀第一

新元史卷之一

序紀

本紀第二

新元史卷之二

太祖上

本紀第三

新元史卷之三

太祖下

本紀第四

新元史卷之四

太宗

本紀第五

新元史卷之五

定宗

本紀第六

新元史卷之六

憲宗

本紀第七

新元史卷之七

世祖一

本紀第八

新元史卷之八

世祖二

本紀第九

新元史卷之九

世祖三

本紀第十

新元史卷之十

世祖四

本紀第十一

新元史卷之十一

世祖五

本紀第十二

新元史卷之十二

世祖六

本紀第十三

新元史卷之十三

成宗上

本紀第十四

新元史卷之十四

成宗下

本紀第十五

新元史卷之十五